

**2014-15 年度公民教育委員會
第三次會議紀錄**

日期：2015年2月4日(星期三)
時間：下午4時正
地點：香港柴灣柴灣道238號青年廣場8樓會議室

出席者：李宗德博士, GBS, JP (主席)
鍾蔭祥先生, MH, JP
彭韻僖女士, MH, JP
王聯章先生, MH
林亨利先生, MH
羅仁禮先生, JP
吳飛洋博士
蔡關穎琴女士, MH
何少平先生
林國強先生
葉振都先生, BBS, MH, JP
李碧儀女士
麥耀光博士
韋國洪先生, SBS, JP
黃偉傑先生
陳卓禧博士
樓家強先生, MH
李騰駿先生, MH
羅志康先生, JP (民政事務局)
葉蔭榮先生 (教育局)
關伯強先生 (教育局)
黃譚淑玲女士 (政府新聞處)
尹平笑女士 (律政司)
葉子文先生 (社會福利署)
羅燕芬女士 (香港警務處)
陳禮傳先生 (廉政公署)
鄭惠芳女士 (香港電台)
馮浩賢先生 (民政事務局) (秘書)

列席者：何鏡煒博士 (和富社會企業) } (只列席議程
何仕明先生 (和富社會企業) } 第二項)
陳曉峰先生 (香港律師會) } (只列席議程
黃栢欣女士 (香港律師會) } 第三項)

蘇煥娟女士 (香港律師會)
鍾麗嫻女士 (民政事務局)
黃栢豪先生 (民政事務局)
任耀洪先生 (民政事務局)

缺席者： 馬學嘉博士
馬桂怡女士
黃進輝先生
陳瑞端教授
文嘉麗女士
洪詠慈女士
李瑩教授
胡健民先生
周厚立先生
鄧飛先生, MH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2014-15年度公民教育委員會第三次會議。

(一) 通過上次會議(2014年10月8日)紀錄

2. 秘書處並無收到委員就2014年10月8日的會議紀錄提出修訂建議，委員會通過該次會議紀錄。

(二) 「同舟共勉·愛家愛港」活動分享 (以投影片介紹)

3. 和富社會企業「同舟共勉·愛家愛港」顧問委員會委員何鏡煒博士及經理何仕明先生以投影片向委員分享「同舟共勉·愛家愛港」活動。

4. 委員會備悉活動詳情。

5. 主席多謝何鏡煒博士及何仕明先生出席公民教育委員會會議。

【何鏡煒博士及何仕明先生於此時離席。】

(三) 「青 Teen 廣場 2014」活動分享
(以投影片介紹)

6. 香港律師會「青 Teen 講場 2014」籌委會主席陳曉峰先生、副主席黃栢欣女士和香港律師會傳訊及外事部副總監蘇煥娟女士以投影片向委員分享「青 Teen 廣場 2014」活動。

7. 委員就「青 Teen 廣場 2014」活動分享發表的意見及香港律師會的回應歸納如下-

- (i) 有委員建議香港律師會與香港警務處合作，於學校宣傳反黑社會的訊息。香港律師會表示，該會於過去一年已於 30 間學校，與校方討論有關黑社會問題的處理方法及其他相關工作的法律問題。另外，該會的社區關係小組於過去十多年已在不同學校，舉辦有關法治及《基本法》的講座，亦曾與教育局及不同機構合作，今後亦繼續與更多機構合作在學校進行推廣活動。
- (ii) 有委員希望了解參與是次活動的學校的總數較以往輕微減少的原因。香港律師會表示，有關情況是由於有個別已報名參與的學校臨時退出。該會將來會與已報名的學校加強聯繫，以減少類似情況出現。
- (iii) 就委員查詢是項活動挑選參與學校的準則，香港律師會回應，指活動接受所有學校申請，亦有透過各校長會協助推廣。如個別學校有較多學生申請參與此活動，大會會適量調整名額，務求能盡量確保全港 18 區均有學生參與此活動。
- (iv) 有委員表示，部分邊緣青少年容易墮入法網，建議香港律師會日後考慮透過非牟利團體的外展社工接觸這群最有需要的青少年參與此類公眾教育活動。香港律師會歡迎有關建議並補充指該會自 2014 年已新增 Facebook 專頁作宣傳渠道，務求讓更多學生及非在學的青少年也能獲得有關資訊並參加此活動，將來亦可透過 Facebook 聯繫過去曾參加「青 Teen 廣場」活動的學生及青少年，延續活動的效應。
- (v) 有委員表示，此項活動可掌握青少年關注的問題，讓他們對維護法治精神有正確觀念，並贊成與參與者保持聯絡，將活動推廣的訊息伸延至未能直接參與的人士，加

深他們對法律的認識。香港律師會回應，他們正考慮日後邀請以往曾參與的學生於活動上分享，以推動活動的延續性，並會於 Facebook 網頁上載法律訊息，供大眾參考。

8. 主席多謝陳曉峰先生、黃栢欣女士及蘇煥娟女士出席公民教育委員會會議。

【陳曉峰先生、黃栢欣女士及蘇煥娟女士於此時離席。】

(四) 公民教育委員會工作進度報告
(文件 CE 5/2014-15)

9. 公民價值及企業公民小組召集人林亨利先生報告小組的工作進度，包括由委員會與和富社會企業及和富領袖網絡合辦的「同舟共勉·愛家愛港」大型活動，及委員會與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合辦的「第五屆香港企業公民計劃」。

10. 宣傳小組召集人羅仁禮先生報告小組的工作進度，包括委聘專業公司統籌公民教育委員會活動及協助宣傳工作，及出版公民教育委員會刊物。

11. 研發、社區參與及管理小組召集人彭韻僖女士報告小組的工作進度，包括「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及「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與 Theatre Noir Foundation 合辦的「和·而不同」公民教育劇場計劃；與香港志願者協會合辦的「大型志願活動培訓及實踐計劃」；由委員會贊助九龍樂善堂李賢義裔群社的「微笑城市-跨種族多元文化共融體驗計劃」；由委員會贊助香港律師會的「青 Teen 廣場 2014」；及公民教育資源中心的運作。

12. 國民教育小組召集人何少平先生報告小組的工作進度，包括與香港電台聯合製作的國情教育電視節目「文化長河系列」、《基本法》問答比賽及講座，及透過委員會出版的刊物及網頁推廣國民教育的工作。

(五) 其他事項

13. 主席報告，委員會製作的「尊重與包容」電視宣傳片「聲音篇」早前獲頒發 2014 年美國第 20 屆 Communicator Awards 「廣告片：社會責任」類別優異獎和 2014 年美國第 35 屆 Telly Awards 「本地電視及本地有線電視公益」類別銅獎。

14. 主席告知委員，民政事務局局長將於 2015 年 3 月 30 日設午宴招待各委員，以感謝委員在過去一年在公民教育事務上所作出的貢獻，希望各委員當日可以出席。

15. 另外，主席感謝各委員於過去一年對委員會工作的支持，並特別向在委員會已服務六年的彭韻僖女士、鍾蔭祥先生及王聯章先生致謝。

16. 秘書特別感謝主席過去六年領導公民教育委員會，在學校以外推廣公民教育的工作。

17.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5 時 30 分結束。

公民教育委員會秘書處
2015 年 3 月